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讨论审议后，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对日本全资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德尔日本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是为了满足日本子公司正常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其业务发展，扩大经营规模，是积极贯彻和实施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公司可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辐射日本地区，有效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整体业绩和盈利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经过深思熟虑，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德尔日本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耿慧敏： _____

郑云瑞： _____

季学武： _____

年 月 日